

ACE 傑青會第九屆實習活動

暨

第二十三屆春雨團職缺徵選委員會

公 告

依據出團輔導員徵選規章(一)【如附件一】第一章第三條，成立 2019 年度 ACE 傑青會暑期交流活動職缺甄選委員會，甄選包含督導員輔導員與夢行者等三項職缺。

一、 徵選團別：第 23 屆春雨團、浙江實習活動、北京實習活動、上海實習活動

出團團別表

春雨團別	人氣團	北京團	上海嘉定團
日期	2019 年 7 月底	2019 年 6 月底	2019 年 8 月
學員人數	35	70	35
輔導團隊	3 輔導	5 輔導	3 輔導

實習團別	浙江實習活動	北京實習活動	上海嘉定實習
日期	2019 年 07 月	2019 年 6 月 28 日至 8 月 3 日	2019 年 8 月
學員人數	80	80	20
輔導團隊	2 督導+2 夢行者	2 督導+2 夢行者	1 人

備註：春雨團與實習團各團日期不重複，甄選優秀者有機會帶兩團。

二、 督輔導員徵選資格：(符合一項即可)

1. 協助實習活動者稱督導員，協助交流活動者稱輔導員。
2. 曾參加過春雨團之二十歲以上三十歲以下的參團人員、ACE 大陸企業實習活動(北京、浙江、上海嘉定)之參團團員皆有被徵選人之資格。學員期間曾違背重大營規者，自始喪失徵選資格。
3. 對於大陸交流活動感興趣者或社團活動經驗豐富者。
4. 相關權利義務請見附件一。

三、 夢行者甄選資格：

1. 可辦理台胞證的大學(含研究所)正式在學學生(有正式學生證)。
2. 對於大陸交流活動感興趣者或影像製作經驗豐富者。
3. 夢行者相關權利義務請見附件二。

四、 報名日期:即日起至 4/10 日

五、 請有意願者註明姓名與甄選職缺種類，寄送報名表到 chinesegogogo@gmail.com。

甄選夢行者的同學，除報名表外需附上三分鐘以內的自我介紹影片與作品集雲端連結。

自介影片長度限定 3 分鐘，以 16:9、分辨率 1920x1080 (HD) 橫式影片呈現，以展示個人影片製作能力為主，不強制配字幕，本影片將用於網路投票使用。

六、 如有問題，歡迎於 3/15 之後撥冗詢問 02-23581086. 。

春雨團與實習活動督輔導員徵選規章（一）

第一章、徵選基本認知條款

- 第1條、本通則適用 ACE 傑青會、海峽兩岸文教經貿交流協會辦理之交流活動同仁之徵選。
- 第2條、除過去在學員期間曾違背重大營規者，自始喪失徵選資格外，年滿二十歲至三十歲之大專院校在學學生，具備活動經驗豐富與對大陸交流感興趣者，皆有被徵選人之資格。
- 第3條、為公平、公正、公開的提供符合徵選資格之會員成為輔導員的機會，故設立一任務性的輔導員徵選委員會，於每年寒暑假前三個月成立。
- 第4條、遵守迴避利益之倫理，被徵選人不得為徵選委員；徵選委員亦不得為被徵選人。徵選委員不得私下告知相關徵選內部流程；被徵選人亦不得利用各種不當手段企圖賄絡徵選委員。
- 第5條、徵選過程中，所有徵選委員應遵照徵選保密共識，不得私自散佈各種謠言、揣測以及惡意中傷被徵選人之言語。違者，經查屬實，經徵選委員會決議，即刻解除徵選委員資格。

第二章、徵選機制內容條款

- 第1條、本輔導員徵選機制，總時程應在成立徵選委員會後一個月起算三個月內結束。
- 第2條、輔導員徵選機制共分為書面報名、第一階段面試、三階段訓練、二次面試+筆試、公佈名單，共五個流程。每一個流程時程長短、規格樣式與詳細規則條件等，皆以當任徵選委員會決議之並公告為準。
- 第3條、輔導員徵選評分機制，乃在第一階段面試後導入，書面報名及第一階段面試不計分。訓練與團隊合作占 40%；第二階段面試占 30%；徵選委員綜合評估占 30%。

第三章、權利義務說明

- 第 1 條、活動時間：每年寒暑假前三個月成立輔導員徵選委員會，並啟動徵選機制，若各團日期不重複，甄選優秀者有機會帶兩團。
- 第 2 條、輔導員甄選與訓練：
- A. 甄選訓練，總共分為五階段分別為：
- ①人格特質(抗壓性和臨場反應、健康狀態)
 - ②大陸現況(政治、經濟與國際關係)
 - ③團體帶領與領導特質(抗壓性、解決問題能力和團體意識)
 - ④宣傳與行銷技巧(網路宣傳)
 - ⑤團務工作(行前說明會舉辦、相關文件資料製作)
- 在籌備階段之後，會根據個人特質、背景、工作配合度，並適度參考個人意願後分發到各團，再針對各團屬性做更精緻的準備工作。
- B. 各階段訓練結束之後，需繳交報告和意見一份，以作為下一次可以檢討改進的參考，並且可以看出參與者的用心程度，作為綜合評分之依據。
- C. 除第一階段之外，各階段甄選訓練開始之前，由協會發出通知書。若有淘汰者，則不發下一階段的通知書。
- D. 各階段訓練在收到通知書後，皆視為繼續參加下一階段活動，如有特殊狀況則應請假，並且提出相關說明以及證明文件(例如准考證)，請假以一次為限，請評估自身可參與狀況再報名甄選。

- E. 全階段通過的督輔導員，方具有擔任協會出團輔導員之資格。
- F. 全階甄選通過的輔導員，享有出團機票、團費、參與訓練期間交通費(以自強號為上限)、住宿等補助。
- G. 全階甄選通過的督輔導員，享有優先選擇職缺、出團機票、團費、參與訓練期間交通等補助，由甄選分數高低選擇實習區域。
- H. 全甄選未通過的督輔導員，依據甄選表現得以享有出團經費減免。
- I. 行前說明會前需繳交保證金新台幣 5,000 元，若出團期間未違反以上輔導員規範，於結案完成之後返還。
- J. 出團有特殊情況者，基於公平原則，在考核各項工作表現後，於補助部分考量斟酌減少。
- K. 全階甄選通過並順利完成出團任務之輔導員對於下一屆的輔導員，負有教育傳承之責。

第三條 營隊籌備期間要求：配合行政團隊完善營隊流程。

- 1、招生活動：協助營隊籌備與推廣行銷活動。
- 2、籌備工作：在報名截止之後依照團員徵選規則，協助徵選團員，協助招開行前說明會，並於出團前協助出團相關事宜。

第四條 活動進行期間要求：

- A. 安全：安全乃第一要求！
 - a. 生活公約：訂立並明確公布相關生活規則，提昇榮譽感，讓學員得以自我約束。
 - b. 定時查房：每日晚上 12 點要求各學員回到房間並查房，各督輔導員親自點名，確定學員歸齊並回報。
 - c. 電話約束：出團前後與家長保持聯絡，學員一出狀況，立即電話告知。
 - d. 團隊制約：提昇帶團人員之價值，創造團隊之間的約束力，督輔導員會議須詳實回報當天的情況，提出解決方案並順過第二天的流程。
 - e. 緊急支援：學員生病時候，督輔導員必須陪同就醫，提供緊急援助，並且第一時間通知家屬及協會與專案同仁。
 - f. 隨時陪伴：學員於自由活動時間，督輔導員必須配合一起行動。
- g. 狀況回報：有任何緊急情況二十分鐘內需告知協會與專案同仁。
- B. 凝聚：
 - a. 任務合作：行程中規劃各項活動任務，讓學員藉由合作來提昇默契。
 - b. 各式表演：在各項交流中的表演籌備。
 - c. 晚會表演：在歡送晚宴之後，讓學員分組上台演出練習已久的節目。
- C. 延續：由當屆督輔決定當屆作業，可包含以下各種類：
 - a. 報紙製作：於行程中途繳交各組編輯的一份報紙，不得為網路複製內容。
 - b. 影片回顧：各組繳交照片及影片，並製作短視頻數支
 - c. 心得回饋：依據各實習與交流要求，請學員定時繳交心得及回饋（五百字以上）。
 - d. 問卷統計：各團回台前請學員填寫問卷，並於回台後由督輔進行問卷統計與回饋表製作
 - e. 結案報告：協助團長製作結案報告。

第五條 團長權利：

團長得免除團費及相關機票費用，並負責出團行政金之保管規劃及運用，於活動辦完提供相關支出正式發票供中心報銷，團長須製作結案報告，於回台一個月內繳交，逾期繳交者不予核銷。

附件二 ACE 傑青會實習活動「夢行者」甄選權利義務表

第一章、徵選基本認知條款

- 第 1 條、本通則適用 ACE 傑青會、海峽兩岸文教經貿交流協會辦理之實習活動影像製作專屬職缺:夢行者之徵選
- 第 2 條、具備國內外大學(含研究所)正式學籍之台灣學生，具備拍攝與剪輯能力者皆可參與甄選。
- 第 3 條、為公平、公正、公開的提供當中符合徵選資格之會員成為輔導員的機會，故設立一任務性的輔導員徵選委員會，於活動前三個月成立。
- 第 4 條、遵守迴避利益之倫理，被徵選人不得為徵選委員；徵選委員亦不得為被徵選人。徵選委員不得私下告知相關徵選內部流程；被徵選人亦不得利用各種不當手段企圖賄絡徵選委員。

第二章、徵選機制內容條款

- 第 1 條、夢行者徵選機制共分為書面報名、面試、網路投票統計、公佈名單，共四個流程，每一個流程時程長短、規格樣式與詳細規則條件等，皆以當任徵選委員會決議之並公告為準。
- 第 2 條、夢行者徵選評分機制，面試占 40%；網路占 40%；徵選委員綜合評估占 20%。

第三章、權利義務說明

- 第 1 條、活動時間：如前，若各團日期不重複，夢行者得同時甄選不同團的督輔導員。
- 第 2 條、夢行者權利：
夢行者享有報名費、出團機票、實習活動費等補助，夢行者優先選擇視頻類實習職缺，如無視頻類職缺得依照甄選分數高低優先選擇職缺，並全額領取實習津貼。
夢行者於實習結束時，除實習證明外，加頒給夢行者證明。
夢行者拍攝影片需投稿包含之江心旅、V 視頻大賽、厲害了實習生等各項競賽，獎金與獎狀由夢行者全額領取。
- 第 3 條、夢行者義務
夢行者須於實習期間拍攝十五支符合規格的短視頻，並於說明會當日繳交一萬五千元保證金，於影片拍攝完畢繳交回後一周內退回。
夢行者需同其他實習者般遵守實習相關規範。

附表一 實習活動暨第 23 屆春雨團籌備日程表(暫定)

甄選日程	
※3/10	第一批督輔甄選
4/10	第二批督輔甄選截止收件
※4/13-4/14	第二批督輔面試
※4/20-4/21	督輔集訓
※4/20-4/21	夢行者面試
※2/20~5/10	各梯次對外宣傳期與受理報名
※5/18-5/19	說明會(暫定)
※5/20~出團	出團訓練與組聚
※出團	出團後一個月內繳交結案報告與核銷。
※輔導員訓練日程	
4/20-4/21	階段訓練兩天一夜
5/05	階段訓練 AM10:00-PM5:30
5/12	結訓考試+面試. 說明會籌備
5/18-5/19	說明會 全天
6/01-6/02	階段訓練(分團) AM10:00-PM5:30
6/08-6/09	階段訓練(分團) AM10:00-PM5:30
說明:	
1. 訓練課程不可遲到，請假以一次為限，請評估自身可參與狀況再報名甄選。	
2. 就讀外縣市大學的同學，如通過甄選，可補助階段訓練期間一晚住宿費用 1,000 元與交通費(以自強號為上限)。	